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ENTERGATE
TECHNOLOGIES (HOLDING) CO., LTD.**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目 录

议案一：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
议案二：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三：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议案四：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议案五：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3
议案六：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6
议案七：2023 年度财务报告各项计提方案	17
议案八：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24
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5
议案十：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6

议案一：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其中财务报告部分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9、030）。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批。

议案二：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批。

议案三：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监事会第六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批。

议案四：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公司致力于做精做强子公司，聚焦“医药大健康”的发展方向，积极开拓新项目。2023 年减少子公司（从合并范围中剔除）：北京济和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公司在其注销前直接持股比例为 100%，取得处置收益 5,112.99 元。2023 年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对其子公司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对其子公司北京沃达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公司之孙公司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完成对其子公司山东华素医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公司之孙公司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对其子公司北京中实通达商砼运输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

2023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77 亿元，净利润 6,533.3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8.16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37.7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15.35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 亿元，每股收益 0.0648 元，每股净资产 2.0385 元。

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并追溯调整，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

——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276,603,345.75	2,060,280,707.26	2,060,280,707.26	10.50%	1,955,834,389.32	1,955,834,38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81,604.61	-42,852,418.43	-39,581,049.16	223.24%	-113,928,031.24	-112,831,79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564,241.42	-50,204,764.25	-46,933,394.98	175.78%	-120,401,587.84	-119,305,34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298,525.35	183,742,331.39	183,742,331.39	18.81%	263,413,088.30	263,413,088.30
基本每股收益	0.0648	-0.0569	-0.0526	223.19%	-0.1513	-0.1498
稀释每股收益	0.0648	-0.0569	-0.0526	223.19%	-0.1513	-0.14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3%	-2.76%	-2.54%	5.77%	-6.94%	-6.8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778,503,538.15	3,542,579,751.47	3,643,217,735.34	3.71%	3,697,207,504.90	3,794,006,41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5,226,464.20	1,482,077,251.39	1,486,444,859.59	3.28%	1,585,469,489.44	1,586,565,728.37

2023 年度各资产、负债及损益项目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9,148.71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57.72%，主要是由于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收购北京沃达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76.08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41.24%，主要是由于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3)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2,757.32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160.03%，主要是由于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

司、多多药业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5.96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81.38%，主要是由于公司期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包含分期销售的长期应收款中一年内的部分，本期公司长期应收款均已收回所致。

(5)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9,962.75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2.08%，主要是由于北京泰和养老服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合同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6)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100%，主要是由于公司分期销售的长期应收款本期均已收回所致。

(7)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54.30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70.99%，主要是由于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对北京汉麻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价值为零所致。

(8) 开发支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530.91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41.61%，主要是由于多多药业有限公司部分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9)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100%，主要是由于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期初应付票据有余额，期末应付票据无余额所致。

(10)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3,373.33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46.23%，主要是由于北京泰和养老服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预收养老费增加所致。

(1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40,060.54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0.43%，主要是由于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往来款增加导致。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8,476.94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208.95%，主要是由于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导致。

(13)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5,250.00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67.14%，主要是由于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导致。

(14)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513.95 万元, 较期初余额增加 194.86%, 主要是由于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公司本期新增长期应付款导致。

(15)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66.83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97.62%, 主要是由于上期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开发支出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16)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864.27 万元, 较上期同期增加 3,759.22%, 主要是由于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损益所致。

(1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193.76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626.56%, 主要是由于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18)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119.22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288.06%, 主要是由于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19)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994.09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275.37%, 主要是由于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收到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所致。

(20)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469.97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76.54%, 主要是由于上期收到以前年度的增值税留抵退税大幅增加所致。

(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12,113.75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30.24%, 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收到的往来款减少所致。

(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5.11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 主要是由于北京济和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工商注销所致。

(2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 主要是由于本期将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分类到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所致。

(2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5,063.9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1,623.08%，主要是由于本期支付收购北京沃达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款所致。

(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是由于本期没有需要处置的子公司股权所致。

(2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0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没有需要收回的银行保证金所致。

(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146.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7.81%，主要是由于上期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9.56% 股权、以及本期将财务费用-手续费分类到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所致。

(2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 0.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3.79%，主要是由于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外币账户本期汇率变动金额导致。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母净利润为 3,556.42 万元。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相关规定，非经常性损益系公司发生的与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或相关，但是该交易或事项的性质、金额和发生频率影响了正常反映公司经营、盈利能力的各项交易、事项产生的损益。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母净利润为 3,556.42 万元。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相关规定，非经常性损益系公司发生的与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或相关，但是该交易或事项的性质、金额和发生频率影响了正常反映公司经营、盈利能力的各项交易、事项产生的损益。

公司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合计 1,321.74 万元，具体项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金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9,438.74	主要是由于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的使用权资产本期到期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665,99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37,596.08	由于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导致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034,525.81	主要是由于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收购北京普润德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按净资产确认的合并成本与支付股权款所产生负商誉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6,836.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43,782.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48,056.14	
合 计	13,217,363.19	--

二、业务单元业绩总结

主要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简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80,000,000.00	76,005,444.92	73,855,781.54		-262,702.58	-262,802.58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销售商品混凝土、水泥制品、商品混凝土添加剂；设备租赁（汽车除外）；维修混凝土机械；普通货物运输。	30,000,000.00	695,135,978.68	119,362,055.89	348,586,589.02	34,018,443.34	30,717,659.60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有限 公司	物业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服务；家庭劳务服务；城市园林绿化；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工艺品；出租办公用房。	3,000,000.00	21,016,902.66	10,473,058.81	18,905,729.35	1,339,507.19	1,329,855.03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 公司	一般项目：集贸市场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广告发布；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通讯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	3,000,000.00	26,077,826.56	1,301,146.55	16,714,448.98	-343,489.64	-315,516.77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中介除外）；物业管理；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械电器设备、五金交电。	50,000,000.00	55,673,746.70	31,151,434.68		-840.00	-840.00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	医药技术开发；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业进行投资；科技园区开发及建设；房地产开发、销售及租赁。	50,000,000.00	302,564,730.72	27,384,290.94	14,237,332.22	1,734,177.13	1,734,545.30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	歌舞娱乐服务;住宿;餐饮服务:大型餐馆(含凉菜、不含生食海产品、不含裱花蛋糕);零售卷烟、雪茄烟;打字、复印。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安装、采购,旅游商品零售、批发,酒店管理咨询及酒店经营管理,停车场,代订飞机票、火车票;洗涤服务。	238,300,000.00	192,172,912.47	187,137,963.12	20,865,837.16	-3,579,183.97	-3,413,928.68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医药技术开发。	210,000,000.00	3,050,929,078.48	1,267,204,129.41	1,690,924,406.65	182,037,894.29	168,557,459.44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物业管理,实业投资(除股权投资及股权投资管理),自有房屋租赁,餐饮企业管理(不得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展览展示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会务服务,停车场(库)经营;销售:办公设备、计算机及配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机电设备。(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按许可证件经营)。	70,400,000.00	70,426,929.05	68,756,962.09	821,634.11	-895,147.46	-254,015.62
北京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	2,000,000.00	33,383,587.26	-228,025,373.76	43,701,654.07	-16,591,369.20	-16,619,553.99
北京华素堂养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家庭劳务	120,000,000.00	521,350,332.50	-61,890,261.35	130,122,501.30	-57,891,510.72	-55,664,805.76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服务；文艺创作；企业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舞蹈培训；绘画培训；声乐培训；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工艺品、礼品、日用杂货、文化用品、建筑材料、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建筑材料、厨房用具、卫生间用具、医疗器械I、II类；健康管理。						
华素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30,000,000.00	66,257,304.81	-88,080,268.71		-21,784,230.41	-20,619,824.72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批。

议案五：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发展计划，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业务基本情况、经营能力以及市场、国家政策等外部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依据年度经营工作计划编制。

一、2024 年度经营目标与预算

2024 年，公司继续秉承聚焦主业，降本增效，稳存量，整合资源，拓发展的经营思路，在优化、提升现有业务的基础上，以销售为龙头，以精细化管理为手段，以变革和创新求发展。在组织、营销、人员、管理方面持续进行优化、完善，提升组织力、战略执行力、运营质量和工作效率，将精细化管理推向更高阶段。同时，内外结合，充分利用外部资源，借力发展、协力发展、整合发展。长短结合，完善、丰富产品线，保持投入，赢得未来，实现经营业绩和公司品牌形象的双突破。

结合外部宏观政策和业务环境，根据公司所属各业务单元的年度经营计划，公司据实制定如下年度经营目标与预算：

- 1、预计 2024 年营业收入 25.09 亿元，较 2023 年同期增长 10.21%。
- 2、预计 2024 年营业成本 10.66 亿元，较 2023 年同期增长 11.30%。
- 3、预计 2024 年期间费用 12.76 亿元，较 2023 年同期增长 8.01%。
- 4、预计 2024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75 亿元，较 2023 年同期增长 53.75%。

二、主要业务经营策略

（一）生物医药及健康品业务

1、生物医药业务

2024 年，在销售方面，密切关注外部政策动向，动态制定应对方案，调整业

务管理架构，细化各销售渠道管理制度和考核方案，深入挖掘沉淀产品潜力。围绕“全产品推广、全渠道拓展、全终端覆盖”的工作思路，提高学术推广网络、商业连锁和医院终端的覆盖率。同时，全力导入新品种，形成多品种覆盖优势，拓展销售规模，提升销量。在生产方面，在严格把控产品品质的前提下，优化生产工艺，降本增效；在标准化生产管理的基础上，进行供货柔性改善，缩短供应周期，加强供货能力，保障销售供货。

2024 年，公司继续保持生物医药创新项目投入，以现有项目研发所搭建的重组疫苗和新佐剂技术平台为基础，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开拓新项目的研发工作。

2、健康品业务

2024 年，“华素愈创”系列牙膏及漱口水产品业务，将联合体系内其他业务单元持续进行品牌推广；同时，全力扩张口腔医学渠道，加大空白市场的招商力度，拓展销售规模。积极探索、拓展新的营销渠道，拓宽产品线，形成多样化产品，多渠道销售，抢占市场份额。

（二）养老医疗业务

2024 年，养老医疗业务将继续坚持以基础养老为中心，医养结合和康养保健为两翼的业务模式和工作思路，在精细化管理、提高入住率、加强医养结合融合度、模式固化复制等方面持续发力，提升运营质量，提高利润贡献。

（三）商砼业务

混凝土业务将遵循“适量、增效、抓回款、降风险、实现利润最大化、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方针，继续加强服务意识和水平，稳固大客户，保持盈利水平。

（四）其他业务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和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要在确保生产安全的基础上，按计划完成年度工作和经营指标。

三、特别提示

本预算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未考虑会计方面的

单项计提及政策变更和新增对外投资等情况对合并报表损益的影响，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宏观政策调整、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及部分计划中其他相关方的配合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故上述经营目标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务的盈利预测，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批。

议案六：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81,604.61 元。

公司 2023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故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批。

议案七：2023 年度财务报告各项计提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以及《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应当对各项资产的潜在损失做出适当估计并计提必要的准备；对未决诉讼、仲裁、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存在问题等重大不确定事项做出谨慎的判断，并应当按规定对可能承担的损失予以确认和计量。

另外《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其他相关规定也就如何合理计提预计负债以及各项减值准备做出了明确解释。

在此基础上，本公司严格按照上述规定进行了各项计提。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批。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各项计提方案（正文）

一、对对外担保计提预计负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其他相关规定，企业对外提供担保等或有事项可能产生的负债，如果符合有关确认条件，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公司目前将对外担保按是否计提预计负债分为两类：

（一）已经计提预计负债的对外担保

公司无已经计提预计负债的对外担保。

（二）未计提或有负债的对外担保

公司无未计提或有负债的对外担保。

二、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单项计提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是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认其信用损失。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且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同时考虑账龄分布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行业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且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同时考虑行业分布，行业主要为商砼销售、养老医疗、及其他业务	按行业特征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其他组合	纳入中关村合并范围内公司产生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本公司单项计提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是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单独确认其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形成其他应收款同时考虑账龄分布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行业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形成其他应收款同时考虑行业分布	按行业特征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其他组合	纳入中关村合并范围内公司产生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一）以前年度已经个别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且期内无情况变化的应收款项

主要包括应收北京建隆建筑工程联合公司 2,744 万元、应收澳大利亚奥西诺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455 万元、应收中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1 万元、应收武汉富诚实业有限公司 258 万元、应收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中心 350 万元，应收北京万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9 万元，应收北京富瑞达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4 万元，应收北京汉森维康投资有限公司 1,519 万元，应收北京中海盛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3 万元、应收军事医学科学院 4,000 万元往来款项。

应收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北京昊海建设

有限公司、天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兴发三环电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核工业志诚建设工程总公司北京分公司、北京住总第三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中城建第五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对外建设有限公司、中铁六局集团太原铁路建设有限公司、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被收购前客户所欠应收账款合计 1,107.25 万元业务款项。

应收本公司之孙公司江苏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客户哈尔滨鸿达百业经贸有限公司、沈阳强信商贸有限公司、郑州市金玺商贸有限公司、南通廷生贸易有限公司、南通和悦贸易有限公司、滨州百事恒兴商贸有限公司、石家庄凯迪隆商贸有限公司、西安市佰赞商贸有限公司、石家庄凯迪隆商贸有限公司、沈阳天医商贸有限公司、海南怡亚通纤依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汝南县翠霞日化门市部、牡丹江市兴和商贸有限公司、石家庄道庸商贸有限公司、营口市桥水商贸有限公司、朝阳颐峰商贸有限公司、南京百扬晟昱日化用品有限公司所欠应收账款合计 1,561.18 万元业务款项。

上述债权已经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23 年度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中铁六局集团太原铁路建设有限公司欠付商砼款项 512.90 万元，经多方催讨，该客户于当年度支付欠款 122.55 万元，故当年度核减坏账准备 122.55 万元，剩余欠款仍在积极催讨中。

除上述款项外的其他应收款项经多方催讨，但由于对方公司处于资金紧张、财务状况恶化、濒临破产甚至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局面下，偿债能力不足，债权收回风险依旧较大，因此 2023 年度不调整除该笔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以前所计提之坏账准备。

（二）本年度个别认定且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年度无新增个别认定且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三）公司其他的应收款项暂不存在明显风险，按账龄组合及行业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三、对研发支出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一) 以前年度研发支出已经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华素）与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放射与辐射医学研究所于 2015 年 9 月签订《知母皂苷 BII 相关产品合作研发协议》，开展知母皂苷 BII 及胶囊项目的研发工作，2015 年至 2021 年期间该项目正常开展，如期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并完成知母皂苷 BII 原料及制剂的制备。2021 年 5 月至 2021 年 10 月，知母皂苷 BII 胶囊 I 期临床试验单剂量爬坡试验开展，试验过程中发现可能存在除已知检测分析物（3 个检测分析物）之外的其他未知代谢产物，且其响应值较高。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5 月，生物样品分析检测单位进行生物样品分析方法的开发、验证和复测工作，优化后的分析方法能够区分已知和未知代谢产物，但尚不能实现未知代谢产物的定性甚至定量检测分析。2022 年 6 月至 7 月，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要求，需撰写和提交知母皂苷 BII 胶囊的“临床试验期间定期安全性更新报告”。在此过程中发现知母皂苷 BII 胶囊项目在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药学研究方面存在诸多问题，进一步研发将面临较高风险，公司聘请了具备中国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知母皂苷 BII 项目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专业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 2023 第 040774 号），根据评估结论，北京华素持有的知母皂苷 BII 项目相关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现金流现值为-8,700.00 万元，表明知母皂苷 BII 项目不具有继续投资的价值。基于此，2022 年度期末，北京华素对知母皂苷 BII 项目的研发投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789.71 万元。

(二) 本年度研发支出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本年度无新增研发支出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四、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其他相关规定，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

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一）以前年度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 2018-2022 年末存货盘点中有 739.63 万元部分过期和近效期的原材料和药品，公司判断该项资产存在减值情况，2018-2022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39.63 万元。2018-2023 年对该部分存货进行处置，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721.18 万元。

（二）本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

1、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本期末，由于部分原材料及包装材料近有效期，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根据会计政策，对其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0.75 万元。

2、本公司之孙公司多多药业有限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本期末，由于氨酚曲马多片近有效期，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根据会计政策，对其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57.75 万元。

（三）公司的其他存货的可回收金额不存在明显风险，2023 年度不计提减值准备。

五、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一）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减值准备、期内无情况变化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投资北京中关村通信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788 万元，对方财务状况恶化，投资已无可回收金额；投资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435 万元，对方出现严重亏损，财务状况恶化且净资产为负值，上述两项投资可回收金额存在较大风险，已经于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19 年由于会计准则变化，将这两

项公允价值认定为 0。

(二) 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可回收金额不存在明显风险，2023 年度不计提减值准备。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其他相关规定，当企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应当确认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不存在明显风险，2023 年度不计提减值准备。

七、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商誉 141.09 万元已于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

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商誉 516.48 万元、公司之孙公司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商誉 3,361.44 万元、公司之孙公司多多药业有限公司商誉 17,120.30 万元、公司之孙公司海南华素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商誉 102.12 万元、公司之孙公司北京沃达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商誉 949 万元，经公司测算及评估事务所评估不存在风险，2023 年度不计提减值准备。

议案八：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守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执业准则，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及时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其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同时为保证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批。

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批。

议案十：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以及上述修订的制度全文。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批。